

政風處

壹、前言

本處工作目標係輔助建構一「廉潔、效能、創新」的施政環境。秉持「排除民怨、增加公益」之政策目標，對內協助縣府團隊興利行政，創造廉潔效能的施政環境，提供縣民優質服務；對外行銷廉政觀念、引領民眾廉能期待，間接型塑對縣府團隊的鞭策壓力，營造「澎湖好政，幸福達陣」的宜居美地。114 年度除遵照上級工作指示，參酌機關特性，有效結合行政部門及民眾力量戮力推動業務外；並能參考他縣市優良方案，研擬各項政風興革建議，落實各項防弊作為、稽核措施與個案查察，期能在防貪、反貪及肅貪等三方面，平衡發展完成任務。各科之自評作業於 114 年 12 月完成檢討，對各分項目之達成度重新檢視評核，以修正往後年度之目標值，使之更趨嚴謹，俾符合機關特性暨民眾殷切期望。

貳、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總分

績效面向	績效評分
1. 核心業務（60%）	57
2. 業務創新改良（20%）	20
3. 人力（10%）	8.64
4. 經費（10%）	9.52
5. 整體施政績效（10%）	8
績效總分	93.65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核心業務面向

關 鍵 策 略 目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衡 量 標 準	原 訂 目 標 值	達 成 目 標 值	達成度	項 目 權 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加強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全民反貪共識(7%)	(1) 對內辦理員工廉政教育宣導(4%)	舉辦場次	4	5	125%	4	已完成
	(2) 對外辦理社會參與反貪宣導(2%)	舉辦場次	5	6	120%	2	已完成

關 鍵 策 略 目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衡 量 標 準	原 訂 目 標 值	達 成 目 標 值	達 成 度	項 目 權 分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3) 企業誠信與倫理宣導(1%)	舉辦場次	1	1	100%	1	已完成
2. 專案業務稽核，強化公開監督機制(10%)	(1) 實施專案業務稽核(4%)	稽核次數	2	2	100%	4	已完成
	(2) 研編採購綜合分析報告及彙整違失採購案件(2%)	辦理事件數	2	2	100%	2	已完成
	(3) 落實採購監辦機制，即時導正缺失(2%)	監辦件數	450	966	214.67%	2	已完成
	(4) 研提預警作為及建構再防貪機制(2%)	辦理事件數	5	5	100%	2	已完成
3. 廉政志工及問卷調查瞭解施政得失(6%)	(1) 透過廉政志工運作擴大社會參與協助拓展廉政宣導(4%)	辦理事件數	5	6	120%	4	已完成
	(2) 辦理廉政研究問卷調查(2%)	辦理次數	1	1	100%	2	已完成
4. 發揮機關廉政機制功能，有效推動廉政業務(4%)	(1) 定期召開本府廉政會報(2%)	開會次數	1	1	100%	2	已完成

關 鍵 策 略 目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衡 量 標 準	原 訂 目 標 值	達 成 目 標 值	達 成 度	項 目 權 分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2) 辦理機關廉潔楷模表揚(2%)	辦 理 次 數	1	1	100%	2	已完成
5.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6%)	(1) 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宣導(2%)	宣 導 次 數	1	1	100%	2	已完成
	(2) 辦理公務機密及資訊安全維護檢查(4%)	檢 查 次 數	2	2	100%	4	已完成
6. 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6%)	(1) 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2%)	講 習 次 數	1	1	100%	2	已完成
	(2) 辦理機關安全維護檢查(2%)	檢 查 次 數	2	2	100%	2	已完成
	(3) 協助機關辦理陳情請願或重大危安事件(2%)	辦 理 件 數	6	7	116.67 %	2	已完成
7. 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7%)	(1) 政風查察(5%)	辦 理 件 數	60	89	148.33 %	5	已完成
	(2) 行政肅貪(2%)	辦 理 件 數	2	0	0%	0	未完成
8. 結合機關風險事件辦理專案清查(4%)	(1) 辦理專案清查(4%)	辦 理 件 數	4	3	75%	3	未完成
9. 行銷政風工作(6%)	(1) 靈活運用電子宣導、講習訓	辦 理 件 數	10	10	100%	4	已完成

關 鍵 策 略 目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衡 量 標 準	原 訂 目 標 值	達 成 目 標 值	達 成 度	項 目 權 分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練、測 驗、比 賽、有 獎、徵 答、藝 文、活 動、多 元、宣 導、方 式(4%)						
	(2)新聞揭 露(2%)	辦 理 件 數	60	80	133.33 %	2	已完成
10. 落實推動陽光 法案(包含公 職人員財產申 報法、公職人 員利益衝突迴 避法及公務員 廉政倫理規 範),協助同仁 正確申報(4%)	(1)辦理陽 光法案宣 導說明會 (4%)	辦 理 場 次	1	4	400%	4	已完成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關 鍵 策 略 目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衡 量 標 準	原 訂 目 標 值	達 成 目 標 值	達 成 度	項 目 權 分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1. 數位化科技結 合反貪宣導 (20%)	(1)揮別傳 統模式,同 步規劃體 線直播,進 行反貪宣 導活動,跨 越地理障	辦 理 件 數	2	2	100%	20	已完成

關 鍵 策 略 目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衡 量 標 準	原 訂 目 標 值	達 成 目 標 值	達 成 度	項 目 權 分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礙 且 省 節 相 關 成 本 費 用 (20%)						

(三)人力面向

共 同 性 目 標	共 同 性 指 標	原 訂 目 標 值	達 成 目 標 值	達 成 度	項 目 權 分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1. 精實臨時人員進用，強化服務效能(2%)	(1) 臨時人員變動率(2%)	≤0	0%	-	2	(1)臨時人員變動率算式如下：(本年度該機關(單位)第1季至第3季運用人數平均值-前一年度該機關(單位)第1季至第3季運用人數平均值/前一年度該機關(單位)第1季至第3季運用人數平均值×100% (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一位) (3-3)/3×100%=0 變動率等於0，得2分。(2)配分標準：A. 變動率小於或等於0，得2分。B. 變動率大於0，不予給分。 ※獲中央補助經費進用之臨時人員不計入。
2.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5%)	(1) 必須完成之課程完成比率(2%)	100%	89%	89%	1.78	必須完成課程受考核人數(A)(包含約聘僱人員)：9 必須完成課程(10小時)之達成人數(B)：8
	(2) 參加 AI 知能課程2小時以上之人數比率(1%)	100%	88%	88%	0	AI 知能課程受考核人數(不含約聘僱人員)：8 參加 AI 知能課程2小時以上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之達成人數(D)：7
	(3) 各項訓練到訓率(2%)	100%	93%	93%	1.86	本年度 1-12 月累計各項訓練(研習)到訓率：93% 得分：1.86
3. 勤休制度精進作為(2%)	(1) 改善延長辦公時數成效(1%)	20%	20%	100%	1	每人每月平均加班時數 20 小時以下，給 1 分。
	(2) 差假、加班資料報送完整性(1%)	≤30	30	100%	1	差假、加班資料異常人數比率未滿 30%，給 1 分。
4. 建構友善健康公務職場環境(1%)	(1) 職場霸凌防治教育數位課程完成比率(1%)	90	100	111.11%	1	達 90% 以上者，給 1 分。

(四) 經費面向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10%)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7%；無資本門者為 10%)(7%)	95%	90.48%	95.24%	9.52	1. 達成目標值：經常門預算實支數/經常門預算數 *100%=13536782/14961000=90.48% 2. 達成率：達成目標值/原定目標值 *100%=90.48/95=95.24% 3. 評分： 10*95.24%=9.52

(五) 特殊事蹟(於年度施政計畫及年度預算外，完成具挑戰性、高難度之重大事蹟或爭取上級重大經費補助，提供審查委員於整體施政績效項目酌予給分，無特殊事蹟者免填。)

計畫項目名稱	年度內辦理重大特殊事蹟或爭取上級經費補助	施政效益
--------	----------------------	------

參、未達目標項目檢討（10%以內得免提列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施政績效填報核心面向] 8. 查處貪瀆不法 樹立廉能政府 (7%)	(2)行政肅貪(2%)	-100	114 年度未遇行政肅貪案件。
[施政績效填報核心面向] 9. 結合機關風險 事件辦理專案 清查(4%)	(1)辦理專案清查 (4%)	-25	114 年受人員更迭及民代、首長交查案件量增影響，致查處量能未逮。
[施政績效填報人力面向] 2. 型塑學習型組織， 提升公務人力 素質(5%)	(1)必須完成之課程 完成比率 (2%)	-100	督請同仁完成課程。
	(2)參加 AI 知能課程 2 小時以上 之人數比率 (1%)	-100	督請同仁完成課程。

肆、績效總評

本處 114 年度共有「加強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全民反貪共識」、「專案業務稽核，強化公開監督機制」、「廉政志工及問卷調查瞭解施政得失」、「落實推動陽光法案」、「發揮機關廉政機制功能，有效推動廉政業務」、「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結合機關風險事件辦理專案清查」、「數位化科技結合反貪宣導」及本府共同性策略「精實臨時人員進用，強化服務效能」、「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勤休制度精進作為」、「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等 10 項績效目標，各項策略績效目標下訂定 31 項衡量指標。年度終了檢討成效計有 31 項衡量指標達成年度績效目標值，經分析年度施政成果後作為訂定相關策略績效目標及衡量指標之依據。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加強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全民反貪共識

(一)對內辦理員工廉政教育宣導計 5 場次

1. 3月11日因應漁會幹部選舉在即，本處偕同車船處及馬公市公所前進望安鄉公所，進行反賄選、反詐騙及廉政宣導，結合播放反貪影片等形式，提醒公所同仁相關法律認知和廉潔意識，本活動共計22人參與。
 2. 4月15日為落實公務機關預防貪瀆作為，本處前往西嶼鄉公所辦理防貪指引座談會，進行陽光法案宣導、影片播放並分享不法案例，期透過共談研商廉政課題，建立公務同仁清廉正直的行為準則，西嶼鄉公所同仁共30人參與。
 3. 6月17日會同本縣警察局，以「廉政守法、誠信社會」為題，本處前往七美鄉公所辦理防貪指引座談會，宣導廉政反貪、反賄選、反詐騙等實務案例及預防措施，提升公務人員應有的法律認知，本活動計21人參與。
 4. 7月23日會同監察院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專題宣導說明會」：由監察院專員及調查員擔任講師，以實際案例說明公職人員若未落實揭露、公開及利益迴避義務，可能導致個人、關係人甚至所屬機關遭受裁罰或行政糾正，並進一步分析案例中常見之違誤與行政操作疏失，與會人員計54人。
 5. 10月15日為持續推動廉政誠信、提升公務員法紀觀念與行政透明度，本處邀請地檢署檢察官與同仁共同舉辦圖利與便民講座，與公益揭弊者保護法制度內涵；本處則辦理陽光法案財產申報授權、公務員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澎湖國中小校長、所屬機關同仁與廉政志工共計100人共襄盛舉。
- (二)對外辦理社會參與反貪宣導計6場次
1. 5月5日結合「2025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開幕式，偕同廉政志工進行反貪反詐有獎徵答宣導，以增加防詐、反貪宣導能見度及效益，參與民眾計有450人次。
 2. 5月24日偕同廉政志工結合日月光環保永續基金會海洋日，舉辦公益淨灘活動，透過本次活動，深化民眾對於廉潔價值的認同，並落實「企業誠信及社會責任」等廉潔措施，本次參與活動民眾計有110人次。
 3. 5月31日結合本縣端午節龍舟大賽活動，偕同廉政志工至馬公第三漁港，設置反貪、反詐宣導攤位，以強化民眾對於廉能施政的認同與防詐觀念，參與民眾計有100人次。
 4. 6月8日與農漁局水產種苗繁殖場，結合「世界海洋日-漁音繞樑」活動，設置廉政宣導攤位推廣廉潔誠信，透過音樂傳達、手作展現，傳遞廉潔誠信、乾淨的海洋與清廉的社會理念，參與民眾計有70人次。
 5. 7月5日結合湖東社區觀影活動，透過廉政志工與鄉親熱烈互動，加強反貪、反賄選、反詐等觀念，期望將政府廉能、公正、透明的施政理念深植民心，參與民眾計有50人次。
 6. 7月29日結合2025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閉幕活動擺設宣導攤位，與廉政志工一同舉辦廉政反貪、反詐、海洋永續宣導暨有獎徵答活動，強化民眾反貪反詐意

識，參與民眾計有 400 人次。

(三)企業誠信與倫理宣導計 1 場次

4 月 9 日為響應「綠能永續·廉政菊島」之綠色企業誠信宗旨，本處規劃一系列綠能議題相關講座，由各領域專家學者進行專題分享，並以綜合座談會形式與聽眾進行對答，提供一開放性溝通平台廣納意見，與會人數共計 127 人。

二、專案業務稽核，強化公開監督機制

(一)實施專案業務稽核計 2 案

114 年度辦理專案業務稽核計 2 案。

(二)研編採購綜合分析報告及彙整違失採購案件計 2 案。

(三)落實採購監辦機制，即時導正缺失計 966 案。

(四)研提預警作為及建構再防貪機制計 5 案。

三、廉政志工及問卷調查瞭解施政得失

(一)透過廉政志工運作擴大社會參與協助拓展廉政宣導計 6 場次。

(二)辦理廉政研究問卷調查計 1 案。

四、發揮機關廉政機制功能，有效推動廉政業務

(一)定期召開本府廉政會報

114 年 12 月 22 日召開本府第 28 次廉政會報。

(二)辦理機關廉潔楷模表揚

114 年度辦理連結考模表揚計 1 次，共表揚 5 人。

五、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

(一)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宣導 1 次。

(二)辦理公務機密及資訊安全維護檢查計 2 案。

六、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

(一)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1 次。

(二)辦理機關安全維護檢查計 2 案。

(三)協助機關辦理陳情請願或重大危安事件計 7 案。

七、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一)政風查察

辦理民代、首長、上級機關交查及受理民眾檢舉案件計 89 案。

(二)行政肅貪

本年度未遇行政肅貪案件。

八、結合機關風險事件辦理專案清查：

(一)辦理專案清查

辦理法務部廉政署及本處自行列管專案清查計 3 案。

九、行銷政風工作

(一)靈活運用電子宣導、講習訓練、測驗比賽、有獎徵答、藝文活動等多元宣導方式計 10 案。

(二)新聞揭露

為強化本府各級政風機構新聞發布與聯繫、促進廉政政策行銷傳播之目標，以爭取民眾支持、信賴與合作，計新聞揭露 80 件。

十、落實推動陽光法案(包含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協助同仁正確申報

(一)辦理陽光法案宣導說明會計 4 案。

十一、數位化科技結合反貪宣導

(一)揮別傳統模式，同步規劃實體及線上直播，進行反貪宣導活動，跨越地理障礙且節省相關成本費用

利用「FaceBook 線上直播」方式，分別於 7 月 29 日花火節閉幕式進行反貪宣導直播，10 月 15 進行圖利與便民暨公務機密宣導直播，計 2 場次。